

证券代码：830794

证券简称：奥派股份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南京奥派信息产业股份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3 日 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刘飒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主席刘飒女士做《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总监索童先生作《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发展需要，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发布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根据《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我们作为南京奥派信息产业股份公司的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后认为：

(1)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其中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

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我们保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审计机构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和董事会相关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所标注事项段提请关注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表示同意和接受。

公司监事会对上述审计报告和其中所标注事项段提请关注的事项，以及董事会的以上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审核，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无异议，对董事会出具的《关于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4 年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努力化解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风险，使公司发展步入拟定的轨道，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发布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审计机构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和董事会相关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6,136,205.63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30,182,960.00 元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应当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发布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奥派信息产业股份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南京奥派信息产业股份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